

西安市高陵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 年度部门决算及“三公”经费公开

一、单位概况及主要职责

西安市高陵区人民政府办公室为全额拨款行政单位，内设科室包括：人防办、法制办、督查室、应急办、区志办、政府网络中心、文秘科、综合科、督办科、外事科、信息科、会议接待科。

主要职责包括：1、负责区政府日常事务和文书处理工作。2、负责区政府各种例会和重要会议的会务工作，负责区政府领导参加重要公务活动的安排和组织工作；协助区政府领导组织有关会议决定事项的实施。3、研究区政府各部门和乡镇政府请示区政府的事项，提出审核意见，报区政府领导同志审批。4、根据区政府领导同志的批示，对区政府部门之间出现的争议问题提出处理意见，报区政府领导同志决定。5、负责区政府重点工作贯彻落实情况的督促检查；负责区政府领导同志批示的转达和催办工作的落实。6、协助区政府领导同志组织起草或审核以区政府、区政府办公室名义发布的公文；指导区政府各部门、各乡镇政府的文秘工作。7、围绕区政府总体工作部署，组织开展调查研究，反映情况并提出建议和意见，为区政府领导决策服务。8、负责组织承办区人大、区政协提出需要区政府办理的有关工作；组织办理全国、省、市、区人大代表的批评、建议和意见，以及全国、省、市、区政协委员的提案。9、负责全区政府系统办公自动化网络建设与管理及政务信息工作。10、协助区政府领导组织处理需要由区政府直接处理的重要问题、突发事件和重大事故。11、负责区政府值班室值班工作，及时向区政府领导同志报告重要情况。12、负责区政府机关整个后勤服务工作。13、负责区政府系统机要的收发与保密工作。14、办理区政府领导同志交办的其它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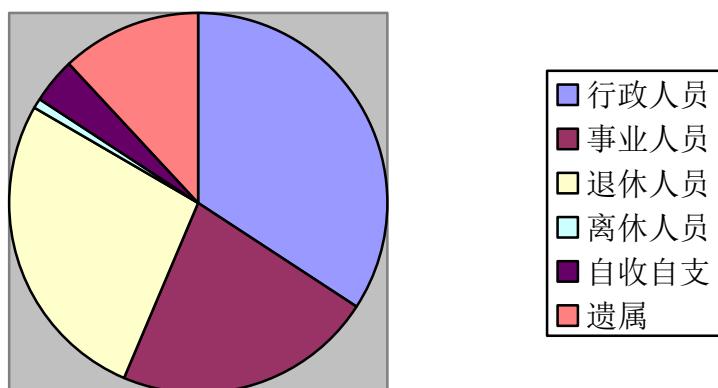
二、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西安市高陵区人民政府办公室设行政单位 1 个；事业单位 0 个，其中：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 0 个、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0 个、经费自理事业单位 0 个。纳入 2018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西安市高陵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行政

三、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18 年底，本部门在职财政供养人员 68 人，其中行政 41 人、事业 27 人；财政补助人员 44 人，其中遗属 14 人、退休 24 人、离休 1 人、自收自支 5 人。



四、2018年度工作完成情况

围绕区委、区政府 2018 年工作任务的安排部署，协调处理政府办日常事务及政府领导交办的各项工作，强化职责，加强应急、督查工作，进一步发挥参谋助手和运转枢纽作用。

五、部门决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2018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本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年总收入2057.67万元，2017年总收入1867.7万元，较上年增长189.97万元，增幅10.17%；2018年总支出2042.9万元，2017年总支出1891.63万元，较上年增长151.27万元，增幅7.99%。原因：人防设备升级维护费及购置费增加。2018年年初结转和结余3.78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0万元，结余分配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18.55万元。

2、本年度收入构成情况

2018年收入总计2057.67万元。包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057.67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2017年收入总计1867.7万元，较上年增长189.97万元，增幅10.17%。原因：人防设备升级维护费及购置费增加。

3、本年度支出构成情况

2018年支出总计2042.9万元。包括：基本支出1100万元、项目支出942.9万元。2017年支出总计1891.63万元，较上年增长151.27万元，增幅7.99%。原因：人防设备升级维护费及购置费增加。

（二）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共2057.67万元，比上年增加189.97万元，主要增减原因为人防设备升级维护费及购置费增加。

财政拨款支出共2042.9万元，比上年增加151.27万元，主要增减原因为人防设备升级维护费及购置费增加。

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具体情况（按支出功能科目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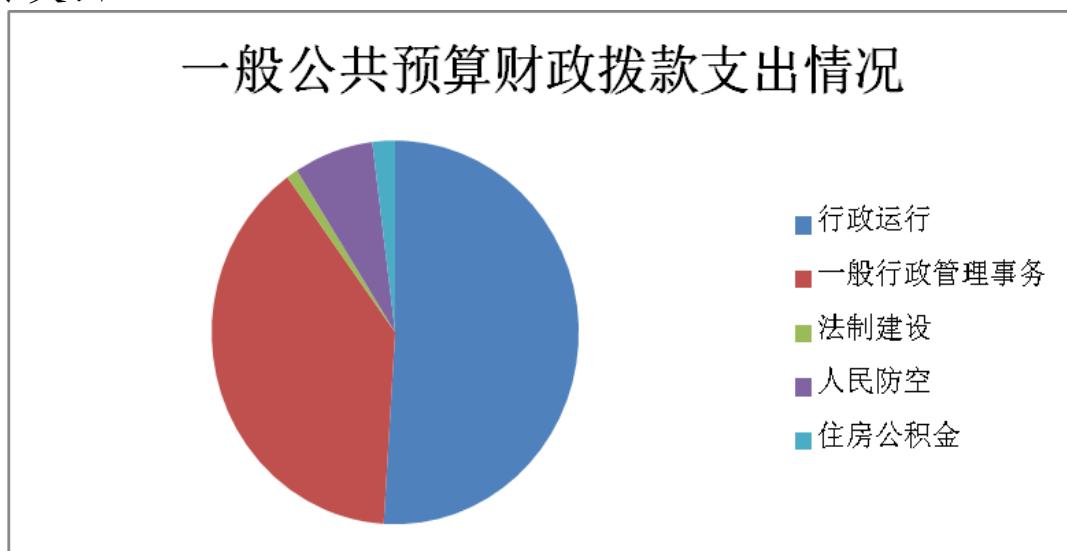
(1) 行政运行 1049.16 万元，是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运行支出。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99 万元。是指履行政府办、应急办、督查室、政府网络中心等业务支出。

(3) 法制建设 3 万元，是指履行法制办业务支出。

(4) 人民防空 140.9 万元，是指履行人防办业务支出。

(5) 住房公积金 50.84 万元元，是指履行缴纳住房公积金业务支出。



3、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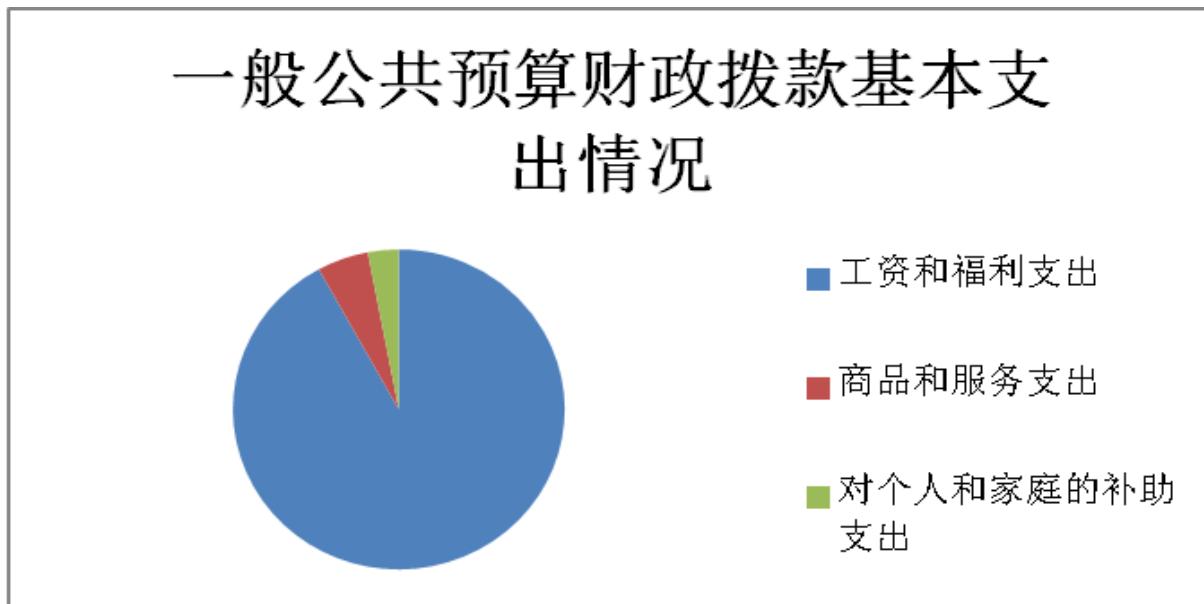
2018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00 万元，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人员经费 1046.25 万元，公用经费 53.75 万元。

2018年工资福利支出1019.92万元，是指在职的人员工资、津补贴、奖金、养老保险、职业年金、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53.75万元，其中办公费2.21万元，印刷费3.45万元，差旅费5.34万元，维修费0.33万元，培训费0.94万元，劳务费5.05万元，其他交通费32.22万元，其他支出4.21

万元。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26.33万元,主要用于遗属补助及死亡丧葬补助。



4、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5、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

6、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

(三)、2018年度“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52.95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2.95万元,占“三公”经费

支出的100%；公务接待费0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情况

2018年度因公出国支出0万元，因公参加其他单位出国(境)团组共0批，0人次，比当年预算无变化。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

(1)2018年车辆购置支出27.24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27.24万元，主要原因为人防办购置人防指挥车（含人防车载指挥系统）一辆；2018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购置的公务用车1辆。

(2)2018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5.71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5.08 万元，主要原因为车辆运行按照精细化管理，严格控制运行成本。比当年预算减少 18.29 万元，主要原因为车辆运行按照精细化管理，严格控制运行成本。2018 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维护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6 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

公务接待费用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比当年预算减少11万元，原因为将公务接待移交区机关事务管理局承办。

4、会议费支出情况

2018年会议费支出34.07万元，较上年减少34.93万元，降幅50.62%，原因为将部分大型重点会议移交区机关事务管理局承办。

5、培训费支出情况

2018年培训费支出4.15万元，将上年增加3.15万元，增幅300.15%，原以为按照省市安排外出培训学习事务增加。

六、2018年度部门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942.9万元。包括：1、一般行政管理事务799万元；2法制建设3万元；3、人民防空140.9万元。其中，一级项目3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942.9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被评价单位负责人	张旭阳	联系电话		86913024		
单位地址	高陵区县门街29号	邮编		710200		
评价年度	2018年度					
部门资金来源	区级财政全额拨款					
预算批复资金(万元)	基本经费	1100	专项资金	942.9		
实际到位资金(万元)	基本经费	1100	专项资金	942.9		
实际支出总额(万元)	基本支出	1100	专项支出	942.9		

部门支出概况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042.90	1,100.00	942.9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51.16	1,049.16	802.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851.16	1,049.16	802.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049.16	1,049.16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99.00	0.00	799.00
	2010307	法制建设	3.00	0.00	3.00
	203	国防支出	140.90	0.00	140.90
	20306	国防动员	140.90	0.00	140.90
	2030603	人民防空	140.90	0.00	140.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84	50.8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84	50.8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84	50.84	0.00

部门全年合计预算支出金额 2042.9 元，其中：经费金额 1100 元，专项支出 942.9 元。

部门支出绩效目标	围绕区委、区政府 2018 年工作任务的安排部署，协调处理政府办日常事务及政府领导交办的各项工作，强化职责，加强应急、督查工作，进一步发挥参谋助手和运转枢纽作用。		
绩效评价结论	<p>经分析计算，西安市高陵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 89 分，评价结果为良。</p> <p>评价中发现问题主要有绩效理念尚未形成，预算编制不够谨慎，固定资产管理、信息化建设工作有待加强等方面。</p> <p>对此，评价工作组提出提高绩效考核意识、重视预算绩效管理作用，提高预算管理水平、加强信息化建设、积极培育信息化人才等建议。</p>		
评价人员	姓 名	单 位	职 责
	张军旗	高陵区政府办	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组织评价、协调、评审
	张炜	高陵区政府办	具体实施项目评价、收集整理资料、撰写评价报告
	张校槐	高陵区政府办	配合实施项目评价、评审
	商玮	高陵区政府办	进行现场调查，审核项目资料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3.75万元，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2018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较上年减少69.89万元，降幅56.53%，原因为：我部门严格按照厉行节约的原则，严控行政运行成本，压减不必要的一般性支出。

（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2018年末，本部门所属单位共有车辆6辆；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2018年当年购置车辆1辆；购置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八、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2. **项目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的预算支出以外，财政预算专款安排的支出。

3. **三公经费**：是指财政拨款支出安排的出国（境）费、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三项经费。